

在此也提醒你，即使你通知追債公司不要再打電話來跟你聯繫，並不表示追債公司不會將你的債務列在信用報告上或控告你。

如果追債公司違反公平追討債務法案

追債公司如不遵守法令規定，會受到懲罰，你可以向聯邦交易委員會（FTC）以及消費者金融理財保護局（CFPB）這兩個聯邦政府保護消費者權益的機構提出投訴。聯邦交易委員會執行公平追債相關法案，消費者金融理財保護局負責管轄追債公司業務。

■ CFPB: 855-411-CFPB (855-411-2372)
www.consumerfinance.gov/complaint/

■ FTC: 877-FTC-HELP (877-382-4357)
www.ftccomplaintassistant.gov/

你也可以聯繫州府檢察署（AG），查核追債公司是否有違反州府法令。如需了解網絡資料，請上網 www.naag.org 查詢。

你也可以在一年內向聯邦或州府法庭對於追債公司造成的個人損失或律師費用提出訴訟。（有些州法的法律效力甚至大於聯邦的公平追討債務法案，有些州的討債法還適用於管制原債權人）。專門為消費者處理違反公平追討債務法案事件的律師可以受理你的案子，而且有時願意“官司不贏不收費（也稱為contingency）”，也就是說你贏了官司他們才會收費。

如需查詢本地消費者律師，可至全國消費者代言協會網站(www.consumeradvocates.org)，在搜尋工具欄“Find an Attorney”裡尋找。如果你請不起律師，也可以查詢政府法律援助服務(www.lsc.gov)，低收入法律援助(www.lawhelp.org)以及通過CFPB查詢該州的法律援助目錄(<http://bit.ly/2ataeaL>)。如果你不符合資格享受免費或低收費的法律

援助，你可以聯繫律師轉介服務機構，或者本地的律師協會(https://www.americanbar.org/groups/legal_services/flh-home/flh-bar-directories-and-lawyer-finders/)，要求一個有消費者法律經驗，債務辯護或FDCPA法律經驗的律師。

根據軍人民事救濟法案(Servicemembers Civil Relief Act)，現役軍人有額外的權利。如果你是軍人，需要法律幫助，可以聯繫軍人法律援助辦公室(<https://www.military.com/benefits/military-legal-matters/legal-assistance-and-jag/free-legal-assistance.html>)。

Nolo網站(<http://bit.ly/2a9OcEn>)免費提供網上法律資訊，以及有關“如果追債公司做得過份時應如何對付”等小要訣。其中一個小要訣就是寄送一份FTC或CFPB的投訴函複印本給追債公司及原債權人，這樣做是希望他們會考慮取消或商談債務事宜。

其他相關資訊

聯邦交易委員會（FTC）已將追公平追討債務法案的相關重點做了總結，包括有某些具體事情是追債公司不能說不能做的，請參閱網站 www.consumer.ftc.gov/articles/0149-debt-collection

消費者金融理財保護局（CFPB）提供五種格式的投訴信樣本，你可以利用這些投訴信樣本(<http://bit.ly/2a9dl22>)，再根據自己的具體情況來跟追債公司提出有關債務爭議，或是要求更詳盡的資料以及你希望他們以何種方式聯絡你。

消費者行動（Consumer Action）發行一本16頁的「債務人權益指南：怎樣避免受到追債公司的法律訴訟」（www.consumer-action.org/chinese/articles/debtors_rights_ch）它提供關於如何避免和處理追債公司的

法律訴訟各項詳情，以及如何尋找免費或低費的法律協助。

信貸顧問，他們能幫你處理具體債務並提供合適相關的資訊，也可能幫你和追債公司商談，並且（或是）為你設定一個比較實在可行的債務償還計劃。全國信貸資訊基金會（NFCC）網站（www.nfcc.org）提供各非牟利的信貸資訊機構名單。

消費者行動

Consumer Action

www.consumer-action.org

消費者行動通過多語消費教育資料、社區外展服務和焦點問題代言，維護全國弱勢社群消費者在市場經濟中的權益，並協助他們提升經濟能力。

消費者建議和轉介熱線：消費者可至我們的網站提繳投訴 <https://complaints.consumer-action.org/forms/english-form> 或致電415-777-9635（我們用中文、英文和西班牙文提供諮詢服務）。

關於這本刊物

本手冊由消費者行動社區理財教育項目編輯發行。

© Consumer Action 2014

Rev. 7/16

The Fair Debt Collection Practices Act (Chinese version)

Managing Money
www.managing-money.org

公平追討債務法案 (FDCPA)

該法案制約追債公司 並保護消費者



消費者行動社區教育項目

公平追債法案 (The Fair Debt Collection Practices Act, 簡稱FDCPA) 是一項聯邦法令，禁止追債公司以侮辱性、欺騙性或不公平的手段向債務人討債。法令還要求追債公司向消費者提供該公司及所欠債務的相關資料。除了明確說明哪些討債行動屬於非法之外，該法令也同時授權消費者去查證某項債務是否屬實，並對不屬於自己的債務提出爭議。

這項FDCPA法案是否適用？

一般而言，公平追債法案只適用於管制第三方追債者，即那些代表貸款公司去追債者或向原貸款公司購買了債務的追債公司。追債者的定義是，他們經常為別的債權人向欠債人討債。這包括討債公司，時常為他人追債的律師，以及專門收購有拖欠的債務然後向債務人討債的公司（也稱債務買家）。

公平追債法案不適用於原貸款公司，即提供貸款或信用的公司。唯一例外是，當貸款公司使用不同的名稱追討自己公司的債款，讓人以為是第三方追債公司在討債。

此FDCPA法案僅適用於個人債務問題，不適用於和商業相關的債務。

追債公司必需遵守哪些規定？

追討債務公平執行法案對追債公司有以下要求：

- 先向債務人表明自己身份。追債者在第一次和你聯絡試圖討債時，必須先向你說明，他們在向你討債，而且任何從你這裡獲得的資料將會用在相關討債事宜上。
- 寄書面債務通知信。在追債公司首次和債務人聯絡後，必須在五天內寄出一份書面「驗證通知」，上面詳細列出所欠的債款金額，債權公司名稱，以及如果你認為

你沒有欠債，想要核實你所欠債務或者想要原債權人（如果不同的話）的名稱和地址，應該（在30天以內）採取哪些措施。

- 如果你對所追討的債務有爭議，或是要求追債公司提供更多與債務相關的書面資料，你需要提供債務的書面證明。如果該債務目前的債權人和原來的不同，書面證明則必須包括原來提供信貸者的名稱及地址。

- 除非追債公司回覆你要求得到的資料，或者核實你的債務（一般來說，債務核實文件主要是確認欠債金額，以及由借貸公司附加的相關文件），否則你可以要求中止追債行動。如果債務無法得到確認，追債行動就必須停止。

- 你可以通知信用報告機構，你對一些債務有爭議（如果你在收到追債公司確認通知後的30天內以書面形式通知他們你對債務有爭議）。你可以上網至 www.AnnualCreditReport.com, 免費向以下三家信用報告機構 (Equifax, Experian 和 TransUnion) 索取個人的年度信用報告，以便查看報告上列出的債務記錄及其爭議情況。

追債公司能做哪些事？

公平追討債務法案准許追債公司：

- 在早上八點至晚上九點（當地時間）打電話給債務人，除非你寫信要求他們停止以電話方式聯絡你。

- 致電到你的工作場所於你聯絡，除非你告訴他們自己在工作地方不能接電話。

- 聯繫你的律師。

- 聯絡你的配偶或共同債務人；如果你還未成年，聯絡你的父母，除非你寫信通知他們停止聯絡你。

- 聯絡第三者，例如你的鄰居或同事，但目的只能是為了找到你本人。（追債公司不能洩露有關你可能欠債這件事）。

追債公司不准做哪些事？

依照公平追討債務法案規定，追債公司不准做以下各項事情：

- 在不合宜的時間地點和你聯絡。他們不可以在早上八點以前，和晚上九點以後與你聯絡，除非你說可以。如果你通知他們（口頭或書面）不能在工作地點接電話，他們就不能打電話去你的工作場所。

- 打電話給你，卻不先表明他們是追債公司。

- 在你以書面要求追債公司停止打電話給你之後，追債公司不可以再打電話給你，除非他們需要通知你追債行動已結束或是他們將對你採取某些法律行動（要求追債公司停止打電話給你並不能讓債務消失，也不能阻止追債公司對你採取法律行動）。

- 如果追債公司知道你已有律師代表，他們不可以和你聯絡，除非你允許他們聯絡你，或是他們聯繫不到你的律師或得不到你律師的回應。

- 在收到書面「驗證通知」30天以內你可以要求追債人查證你的債務。當你提出了確認債務申請或要求取得原始債權人的資料，但還沒收到債務確認通知或債權人資料之前，追債公司不可與你聯絡。

- 一旦你有要求確認債務，追債公司不可繼續追討未經確認的債務。

- 與債務人配偶、律師、共同債務人或年幼債務人的父母以外的第三方聯絡。

- 在得知你有律師代表後，仍然透過第三方找尋你。除非被直接查問，否則追債人不能告知第三方（例如你的鄰居和同事）他們在為誰（追債公司的名字）工作，也不可以透露你有欠債。追債人也不可聯絡第三方超過一次以上，除非有正當理由（例如原先得到的債務人資訊不正確，而第三方有正確的訊息）。

- 試圖追討膨脹了的債務，包含一些原借貸協議或法律都不允許的費用和利息。

- 使用辱罵或不敬的詞語。

- 對你做出一些恐嚇舉動或是公開羞辱你，例如不斷打電話給你，或是寄明信片信件給你並讓所有過目者知道你正被人追債。

- 以暴力、破壞財物、拘捕、坐牢、傷害名譽等方式恐嚇威脅你。

- 欺騙或是誤導你，採取違法手段或未必真會實施的手段來討債，例如，冒充律師或是執法人員，以及威脅會逮捕你，起訴你，扣押薪金財物等等。你應該查明有關債務的訴訟時效，當你查問時，你應該得到答覆，而這個答覆理應是一個真實的答案。

- 向信用報告機構提供不正確的資料，包括漏報你對債務有提出爭議。

中止聯絡

根據公平追討債務法案，債務人可以書面通知追債公司要求他們停止和債務人聯絡。這樣做聽起來好像是個好主意，但是你得考慮追債公司如果無法直接和你聯絡，也許會導致他們將你告上法庭（或強迫你進入有約束力的仲裁，這些都是取決於你與債權人的合同）。聰明一點的做法應該是先和追債公司商量，共同尋求解決之道，以避免走上法庭。

如果你最後還是決定要讓追債公司停止和你聯絡，可以將書面通知信用掛號郵件，外加收信回條服務寄出。一旦追債公司收到你得通知信，他們不可再聯絡你，除非他們只是向你確認他們不會再聯繫你，以及（或是）告訴你追債公司或借貸公司將會對你採取某項法律行動。你應保存好相關資料信件。